

533915

穆德全著

# 开四史

讲座

河南大学出版社



# 二十四史讲座

穆德全著

河南大学出版社

1987·开封

## 二十一史讲座

穆德全 著

责任编辑 丘菊贤

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

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河南兰考印刷厂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8.375 字数：181千字

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,000

统一书号：11435·008 定价1.60元  
ISBN7—81018—047—9/K·5

## 自序

北京解放不久，我在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工作，结合教学，开始布划撰写一本二十四史增、补、跋的专著，这本书还要以宏观来分析二十四史的凭借、结构、改作等。我是研究中亚史和回族史的，给二十四史中中亚问题和回回问题的增补成为主要内容之一。因忙于教学，只有一边蒐集材料，一边撰写，时断时续，成就些篇章。1957年起，搁笔20多年，只有到党的三中全会以后，才有幸归队，重操旧业，并执教于河南大学历史系。在系主任朱绍侯教授鼓励下，按原定计划配合我教中国史学史课程，重新整理和撰写尚缺篇章，前后3年完稿。写完后，承友人白宗正先生作了一些校订；在出版过程中，又承河南大学出版社领导特别是责任编辑丘菊贤副教授惠予修订、校正；系内同仁亦给予大力的支持，在此一并谨表谢忱！

此书写作，前后跨越30多年，这段历程中，道路是坎坷曲折的，尽管如此，我始终把钻研二十四史，当作生活中的快事和责任，漫长的艰难岁月中，虽然我饱经沧桑，但在刻苦研究二十四史中，我又得到了安慰，今值暮年，应对国家多做贡献，在这一精神支配下，驱使我带病撰写，终成此编，不足和错误之处，期望方家指正，是为序。

穆德全

1987年10月于河南大学

# 目 录

## 甲 专题部分

- 一、二十四史的蓝本和凭借 ..... ( 1 )
- 二、二十四史的结构 ..... ( 15 )
- 三、二十四史的《志》及其缺补 ..... ( 31 )
- 四、二十四史的《表》作 ..... ( 42 )
- 五、二十四史的注、疏和考证 ..... ( 55 )
- 六、二十四史的改作 ..... ( 69 )
- 七、二十四史撰者的父子承继 ..... ( 84 )
- 八、二十四史的史评 ..... ( 90 )
- 九、历史编纂学在二十四史中的应用 ..... ( 139 )
- 十、李延寿的南北统一观及其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的修撰 ..... ( 153 )
- 十一《元史·列传》编纂的依据 ..... ( 197 )

## 乙 增、补、跋部分

- 一、补《宋史·食货志》药物的朝贡贸易 ..... ( 184 )
- 二、增补《元史·艺文志》史学的成就 ..... ( 200 )
- 三、补《明史》回回传  
——探索明代回族分布及其由来 ..... ( 211 )
- 四、跋《元史·郝经传》 ..... ( 228 )
- 五、跋《金史·刘从益传》和补《元史·刘郁传》 ..... ( 243 )
- 六、补《元史·河源附录》 ..... ( 253 )

## 甲 专题部分

### 一、二十四史的蓝本和凭借

二十四史各史的成书，是有蓝本和凭借的，都是在前人修撰的基础上，加以编纂和完成的。尽管有的是成于一人之手，有的是成于众人之手；有父子继承的，有师徒继承的；有私修的，有官修的；有奉命私修的，有政府设置机构组织人力修撰的。一般都有一种以上的蓝本作为凭借。修史者是依据最佳的蓝本写成定稿，政府和人民公认，刊行列入正史之林。在未定稿前，都经历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酝酿。因此，研究二十四史的蓝本，对各史在成书过程中的继承关系的了解、对史源学的探讨、对中国史学史的教学和科研都是必要的、有意义的。

本编着重就史书的蓝本问题谈谈个人认识。

《汉书》成于班固，而始于其父班彪。《后汉书·班彪传》云：“武帝时，司马迁著《史记》，自太初以后，阙而不录，后好事者颇或缀集时事，然多鄙俗，不足以踵继其书。彪乃继采前史遗事，”作成《后传》65篇，以续《史记》。班固以彪所续前史未详。以《后传》为蓝本。继承父志，成《汉书》一百卷。但班固的续作，亦未全部完成，其八表和

《天文志》也未写成：还是固妹班昭和同郡人马续踵补而成的。

《后汉书》，范晔著。范晔以前，有许多写后汉历史的人，这些人的后汉书，都是在三国以后写的，而只有《东观汉记》一书是在后汉撰写的官方书，其余各家后汉书都是以《东观汉记》为根据。范晔的《后汉书》是以《东观汉记》为蓝本，又博取了众家之所长。使范晔的《后汉书》，后来者居上。因为所据的蓝本具有权威性，因此，能够传世而列入正史，其他各家书渐废。而诸家后汉书中。司马彪的《续汉书》是一部较好的书，是范晔修书时主要参考之一。范晔的《后汉书》十志未完成而被杀；后人从《续汉书》中取出了《律历》、《礼仪》、《祭祀》、《天文》、《五行》、《郡国》、《百官》、《舆服》八志补入范书，因此，也可以说，司马彪《续汉书》中的八志，也是与范晔《后汉书》异流合源的。

《三国志》陈寿著，也是有蓝本的。关于曹魏史事，陈寿是以西晋王沈所撰的44卷《魏书》和三国时魏人鱼豢所撰的《魏略》为蓝本的。这两本书皆属纪传体，前属官修，后属私撰。关于吴国的史事，陈寿是以三国时吴人韦曜的《吴书》为蓝本的。陈寿是蜀人，蜀国史事，虽无蓝本可依，但陈寿是史家谯周的弟子，蜀未亡时，即着手搜集蜀国的史料，可以说，谯周的著述和陈寿调查得来的第一手史料，就是陈寿写《三国志》中蜀国史事的根据。《三国志》的成书，都是有蓝本为底子的。

《晋书》是唐贞观二十二年（公元648年）由房玄龄、褚遂良等21位名家前后共同参加修撰的，在此以前已成书的晋史，有20多种，除了少数个别的佚失外，唐初绝大部分

分还存在，晋代大量的文献也保留下来，从广义来说，这些专史和资料，都是唐修《晋书》时的史料。据《旧唐书·房玄龄传》所说唐修《晋书》是以藏荣绪《晋书》为蓝本的。这个蓝本，是监修人房玄龄从十多种《晋书》中选择出的最佳本子的。这是因为其他各家晋书都不好，后来才以藏书为蓝本，《玉海》曾收引了贞观二十年选择藏书的标准原则说：

“（晋书）十有八家，虽存记注，非良史；书非实录。荣绪烦而寡要。行思（谢沈）劳而少动。叔亮（虞预）味同画饼。子云学堙固流，处叔（王隐）不预于中兴，法盛莫通乎创业，洎乎干、陆、曹、郭，略记帝王，鸾、盛、广、松。才编载记。其文既野，其事罕有”。

《晋书》卷八十二记有《晋书》的撰修人对于诸家《晋书》有一段总的评论，而以“史臣曰”代表集体的意见，大致和《玉海》所引合。从以上两书所引述，《晋书》只有 14 家，据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所说，唐时《晋书》十四家外，还有五家，共19家，而藏荣绪《晋书》，为这十九家中之最佳者，故被选为蓝本。《晋书》中的十志是以束皙的晋书十志为依据和基本参考书的。

《宋书》，沈约撰。关于《宋书》的蓝本，是以宋的《国史》为依据的，公元439 年何承天曾第一次写《国史》。因他任史职的时间短，曾和其他协修人员只编了纪传的草稿，又编写了《天文志》和《律历志》。第二次修宋的《国史》是462年，这次是以著作郎徐爰为主修人，他参照了何承天的待定稿，编成了《宋书》65卷，但这部《国史》并未完成。以上都是宋人修

《宋书》。公元487年南齐命太子家令兼著作郎沈约正式修《宋书》。沈约依据何承天的未定稿和徐爰的未完稿的《国史》，于488年2月修成纪传七十卷，又续成八志三十卷，一直到502年梁武帝时才最后定稿全部完成，这就是今天二十四史中的《宋书》，它的蓝本，是何承天和徐爰《宋书》、《国史》旧稿。宋人修宋国史有避讳处，沈约因袭之。可证沈书系以何、徐二家为据的。

《南齐书》，是梁萧子显所撰。他根据的蓝本，是南齐初年的史官檀超和江淹的书稿，这部书稿没有传下来，这是一部编集南齐《国史》的待定稿，而由萧子显完成了，这又是以《国史》为蓝本的。《南齐书》后来亡佚了一卷，现收入二十四史中的《南齐书》只有59卷，佚去的一卷可能是萧子显原有的一卷《序录》。<sup>③</sup>

《梁书》是唐姚思廉继承其父于隋开皇九年（589年）受命编撰而未成书的旧稿为蓝本。于唐贞观十年（636年）完成的。这是属于父子相继，以父稿为蓝本的类型，而姚察的未完成稿是据梁许享写成的《梁史》58卷本和梁谢吴的《梁书》49卷本，又参考了陈何之元《梁典》和隋刘璠《梁典》各30卷为据。最后由姚思廉在父稿的蓝本上加以修订完成的。

《陈书》也是姚思廉于636年最后完成，是和《梁书》同样，是双生的。姚察根据的陈傅縡。顾野王受命编撰的国史未竟的蓝稿和陆琼的《陈书》42卷，由姚察写出《陈书》未完成稿，姚思廉以其父的蓝稿为底本而写成，即列入今二十四史中的《陈书》三十卷。

梁、陈两代早期修的国史和史家所撰的私著。都已失

传，而《梁书》继承了前人的成果，经姚察而又最后传给姚思廉完成之。

《梁书》、《陈书》是从当代开始直接到唐朝才正式完成。蓝本是沿用了相当长的时间，最后的定稿本，事实上包含有上几代未完成和已初定的各种稿本。这是继承关系的代代相传而形成的一种形式。这种形式已超越了父子继承的范畴，而是蓝本相传，尤其是父子相继，使蓝本的传真化更加可靠些。

《魏书》，北齐魏收撰。关于魏史的修撰分为两个时期，一是在北魏时，邓渊的《代记》十余卷和崔浩、高允等编写的魏史，是以编年体写的《魏史》，还有李彪的改编年为纪传的《魏史》这些都是政府组织人力写的国史型的魏史，但都未成书，后来，邢峦，崔鸿等又编修魏三朝的起居注，这些都是史料，到了第二个时期，北齐高洋置修史局，北齐著名文人魏收编写魏史，因为魏收长期修国史和编起居注，554年完成了纪传和十志，因有人攻击魏收所写的魏史是“秽史”。闹了一场风波，后来，事态平息，二次命魏收修改原稿，成为定本。《魏书》，在一定意义上来说《魏书》是没有蓝本的。如果说有，那只能是以魏收参预修的“国史”资料和前人的起居注为依据，因魏收是以修史为职业的，他是接任前任史官的职责，没有一个成书的蓝本。而掌握了大量未成书的素材。这也可称作蓝本。魏收的《魏书》不能视为“秽史”，因为它保存了一些有价值的史料。

《北齐书》，唐李百药撰。《北齐书》的蓝本，是其父李德休于隋朝写成的纪传体《齐书》，并参考了王劭撰的编年体《齐志》，于公元636年（贞观十年）才完成了《北齐书》。

这是又一位李氏父子相承，以父著为蓝本的列入二十四史中的史书之一。情况和姚氏父子所修《梁》、《陈书》相似，唐初曾对有家学渊源的史家，往往充分利用，以发挥他们的继承作用，可达事半功倍之效，这个传统自汉武帝开始，唐太宗继之，司马迁父子、姚氏父子、李氏父子，皆在汉、唐重视家学的前提下，完成了修史的重任，因为写成一个正史，需要旷日持久的积累知识和编写技巧的能力，这不是短暂的时间内所能达到目的的。而蓝本，正是其父一生学术上的结晶，其子依据的蓝本，好象接力赛跑中的接力棒，前后相接到达终点。

《周书》是唐初陕西人令狐德棻主编的，令狐德棻是首倡编写梁、陈、齐、周、隋五朝史的大史学家。《周书》中的史论大半是他执笔写的，由他选择岑文本和崔仁师二人协修，635年（贞观十年）完成。《周书》的蓝本有二，一是隋牛弘在北国柳虬所修周史的基础上续撰帝纪18篇，和唐初的家传为依据，唐以前的周史史料已佚。只有这一《周书》是唯一的史书，列入二十四史中，凡50卷，有本纪8卷，列传42卷。无志，令狐德棻还主持《五代史志》的编写，关于北周的各种制度资料，写入《五代史志》后，并入《隋书》中。

《南史》和《北史》是唐李延寿在其父李大师没有成书的《南北史》蓝稿的基础上，改李大师所用的编年体而为纪传体，写成《南史》和《北史》。公元659年唐高宗批准流传，若以李延寿的成书来说，李大师的旧稿是蓝本，以李大师来说，开始写南北史时，沈约的《宋书》、萧子显的《齐书》、魏收的《魏书》皆在流传中，魏濬的《魏书》和王劭的《齐志》也已成书。李大师的书稿，是以这些为凭借的。李延寿以其父的书

稿为蓝本，不足之处，又从正在编纂或定稿中的梁、陈、北齐、北周、隋五代的史书补了专传。李延寿的《自序》对成书中的南、北史的节抄部分有说明，这一说明，体现出南、北史并非单纯抄节凡书，而是根据当时所能见到的资料作了许多补充，并且很多是出于“小说短书”的“杂史”，这些都是《南史》和《北史》的蓝本之一。李延寿继承了他父亲的修南北史的历史观，而完成并发扬了这一历史观，李延寿在《自序》里以其父亲的祖国统一观念为修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的前提和原则，他介绍这一元的历史观，是民族大融合的最基本的条件，说他父亲常以这一观点来训诫延寿，并嘱其继续修南北史时，要以这一统一的观念为修撰的灵魂，说，“常以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魏、周、隋南北分隔，南书谓北为‘索虏’，北书指南为‘岛夷’。又各以其本国周悉，书别国并不能备，亦往往失实，常欲改正”。因此，李延寿继承父亲的遗志，在修南、北史时，打破了朝代的断限，通叙南北各朝的历史，删节了八书中的互相诬蔑的词汇，凡是中国人，不分南北。同等看待，这是李氏父子继承上的伟大贡献，也是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中的精华。

《隋书》这是唐初由令狐德棻倡议并由使臣奉命于622年（唐武经五年）编写的梁、陈、北齐、北周、隋五朝史之一，但编写数年，没有成书。629年命魏徵重修五朝史，636年完成帝纪和列传部分。是《五代史》中的一部分，没有志，公元641年由令狐德棻监修，于志宁、李淳风、韦安仁、李延寿等奉命续修史志。652年又改由孙无忌监修，656年（唐高宗显庆元年）书成，共十志30卷，据李延寿《北史·序传》。说当时已称为“隋书十志”。又依刘知几《史通·古今

正史篇》说：“其篇第虽编入《隋书》，其实别行，俗呼《五代史志》”。这些说明已列入正史，但尚有单行本在世间流行。《隋书》是成于众人之手，虽无蓝本，皆是名家。况又是政府命修，有可信的档案、文献为据，这些，也可算是蓝本了。而《隋书》中的志是前人各书原已有之的《志》，并非全系唐人之作，从这一点来说，《志》是有蓝本的了。

《旧唐书》，后晋刘昫等撰。唐代前期史家辈出，成就大，除了修五代史志以外，还修了实录。因此，后晋人修唐史，所根据的蓝本和凭借的史料，显然也是头重脚轻的，即前期详、后期略。《旧唐书》所据的蓝本，是有吴兢、韦述、于休烈、令狐峘等人相继纂述的130卷《唐书》为本。对唐初至代宗时的史事叙述的较完整。这一时期，还有高祖至文宗各朝的《实录》为凭借。唐代后期，成书的专史少、史料也不多，只有《武宗实录》一卷和其他不成系统的零碎史料可供参考。《旧唐书》的时间短，社会动荡。后晋政府急于求成，对唐朝一代的史料的占有和剪裁，只作了一些抄撮方面的工作，在体例的完整，文字的修饰，后期不如前期，故形成了《本纪》详于穆宗以前诸帝，《历志》和《经藉志》仅叙至玄宗时。《列传》中对唐后期人物缺漏较多，这和上述蓝本及史料有关系的，但也采录了不少富有史料价值的文章，在反对佛教和迷信上有全文照录的，有部分采用的，这是和当时的政府政策和社会意识形态中的斗争联系的。随着唐朝的中西交通的开展，后晋修书时，把唐代有关这方面的原始资料，收入书中。又因为政治改革，农民起义、藩镇割据是唐代的几件大事，唐人已有许多方面的史料传世，因此，后晋

修书时，详加引用。这一方面，保留了原蓝本中的史料，而另一方面，《旧唐书》又呈显出比较粗糙的状态，前者为《资治通鉴》选择蓝本时所欢迎。后者是宋代宋祁和欧阳修修撰《新唐书》的重要原因。

《新唐书》，宋祁、欧阳修等修。宋仁宗时。鉴于《旧唐书》有上述缺点，这些缺点，是由于后晋选择蓝本的不善，故命欧阳修和宋祁分别在不同时间里，互不相属，又各自成体系。宋祁撰列传欧阳修在宋祁成书之后，撰写纪、志、表、赞，序部分，特别是《选举志》，《仪卫志》全出于欧阳修一人之手，你们根据的蓝本不一。材料来源各异，而《旧唐书》是他们共同的蓝本和主要参考书。两书比较，《旧唐书》本纪、列传较好。《新唐书》以《志》为佳。

《旧五代史》，宋薛居正奉敕撰。参加修撰者计有卢多逊、扈蒙、张澹、李昉、刘兼、李穆、李九龄等人。于973年受诏始修，经过一年多的时间修成，初名《梁、唐、晋、汉、周书》。因修书各为一史，后始合为一书，因总称之为《五代史》及宋欧阳修《新五代史》出，以别于薛史，故薛史名《旧五代史》，此书遂废，明时，文渊阁曾有之，见于《文渊阁书目》，故《永乐大典》各韵多载其文，然皆隔裂，至清乾隆中，开四库全书馆，从《永乐大典》中采录成书。并列入二十四史中，宋人著书如司马光《资治通鉴》多引用《旧五代史》。《旧五代史》的蓝本是宋范质《五代通录》，并凭借五代各朝的实录而成。五代各朝，虽然政局动荡，但史家在政府主管下仍把修“实录”的传统，代代传下去，计有贞明中李琪修的《梁太祖实录》三十卷<sup>③</sup>。后有敬翔补其阙，乃别纂

《大梁编遗录》<sup>⑨</sup>，与《实录》并行，这是梁朝所修《梁实录》，后唐明宗天成四年（929年）张昭远上《庄宗实录》30卷，又于清泰三年（936年）上《明宗实录》30卷。这是后唐所修的后唐《实录》。后周广顺元年（951年）贾纬等修上《晋高祖实录》30卷，《少帝实录》20卷，这是后周时所修的《晋实录》。后汉乾祐二年（949年），贾纬等修成《汉高祖实录》17卷，而《汉隐帝实录》修于后周，为张昭远等所撰，这是后汉后周时所修的后汉实录，后周显德五年（958年），张昭远等修成《周太祖实录》30卷，后来扈蒙撰成《周世宗实录》40卷，这是周时所修的后周实录。以上梁、唐、晋、汉、周、五代各朝皆有实录，至北宋时，各实录尚存。宋太祖开宝四年（971年）诏修梁、唐、晋、汉、周书，七年（974年）闰十月书成。以上所列这些五代各朝实录，就是《旧五代史》的凭借，因五代专史缺少，除了《五代通录》一书外，五代各朝的实录，也算是蓝本之一。但从严格意义上来说，实录和国史，只能说是二十四史重要的凭借和参考书，而不能象唐以前所举各史所依据的蓝本那样具有史书性质，这只是史料而已。

《新五代史》，是欧阳修所私撰。唐以后的正史，大半是官修。官修者、设史馆，诏馆臣，组织众手，各尽所长，并考依“实录”和“国史”，论列较详。按：“实录”和“国史”，“实录”之撰起自南朝的梁，而唐尤盛。唐各朝皆有实录。《五代会要》记唐实录之佚。现仅存韩愈撰《代宗实录》。唐代八次修“国史”，它由蓝本中的次要地位而上升为首席。而欧阳修也是亦官亦私。先私后官，欧阳修先为史臣。曾撰《新唐书》。修《新五代史纪》时，已不在史馆，欧阳修死后，宋神宗熙宁五年（1072年）始诏其书订国子监雕行，清代以

之列入二十四史中。

欧阳修的《新五代史》，约于宋仁宗景祐三年（1036年）始撰，皇祐下年（1053年）基本完成。是以《旧五代史》为蓝本，又增加了一些《旧五代史》修书时所没有见到的资料，欧阳修往往采用小说、笔记之类的记载。《旧五代史》分《梁书》、《唐书》、《晋书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周书》，一朝一代各成体系。《新五代史》打破了朝代的界线，把五代的《本纪》、《列传》、综合在一起，依时间先后进行编排。《新五代史》专注意书法而疏于考证。虽以《旧五代史》为蓝本。而在褒贬善恶上，乃取五代各朝的“实录”为据，此史不如《旧五代史》之详赡。吴缜《五代史纂误》，杨陆荣《五代史志疑》，就史实考订上，对《新五代史》有所批评，而从文学的角度来说。南北朝以后各史，皆不如《新五代史》。

《宋史》，元脱脱等撰。宋仍唐制，有起居注，时政记、日历、据《文献通考》，经藉考》所录，有高宗日历1000卷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有高宗日历1000卷，孝宗日历2000卷，共宗日历300卷，宁宗日历510卷，理宗日历293册，度宗时政记78册，宋史官所修这一类史料，相当丰富，根据这些史料，撰成一代的《实录》。宋代由太祖至理宗十四朝，皆有《实录》。宋代从太宗雍熙四年（987年）到南宋宝祐二年（1254年）曾六次修国史。除第一次只有《太祖本记》十卷外，其余五次所修之《国史》皆具纪、表、志、传，是正有史的初稿，这是在《实录》的基础上而编纂成的，《实录》只具纪和传，是为修《国史》而作的纯属史料性的汇编，《国史》具有正史的雏型性质，元人修《宋史》全用宋《国史》旧文。《廿二史劄记·宋史多国史原本》条云：

“宋代国史。国亡时皆入于元，元人修史时，大概  
就宋旧本稍为排次”。

元世祖时以国史院所贮宋亡后董文炳从临安北运来京的宋国史、记注、实录等，命史臣通修宋、辽、金三史，后至延祐、天历间，又屡诏修之，因为正统问题未得到妥善解决，争论不已。到元顺帝时。再命脱脱等重修。脱脱决定宋、辽、金、三朝皆属“正统”，此一问题才确定下来。于元至正三年（1334年）开局重修《宋史》，至至正五年（1345年）修成，根据的是宋《国史》和宋各朝的《实录》凡496卷，详于北宋，而略于南宋。这是根据的蓝本本来就北详南略，加上南宋理宗、度宗两朝的《国史》和《实录》皆缺的缘故。

《辽史》，依起居注，日历、时政记而修《实录》，再以《实录》而修《国史》，这本是汉人修本之法，这一优良传统，被辽、金、元等少数民族所吸收和继承过来，这是他们学习汉文化的一个具体表现。《辽史·耶律孟简传》记辽代有《实录》的史事，上命置局编修，著遼摠氏以来事迹及诸帝《实录》共20卷。《辽史·道宗纪》有史臣进太祖、太宗、世宗、穆宗、景宗、兴宗、圣宗等七帝《实录》的记载，到天祚帝时，又诏耶律俨撰太祖以下诸帝《实录》，共成70卷，这就是元人所说的耶律俨本《辽史》即耶律俨《实录》。金朝曾两次修《辽史》皆以耶律俨《实录》为依据，一次是在1148年，即全熙宗皇统八年，见《金史·萧永琪传》，未刊行元时修《辽史》时，此稿本已散佚。又一次是在1206年（金泰和六年），《金史·章宗纪》记载陈大任于1207年修成。以上是辽、金二代以辽耶律俨《实录》修《辽史》的大概经过。

元朝曾三次修《辽史》，第一次是在元世祖忽必烈中统二